

儋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儋初概审批〔2025〕1号

关于儋州市两院中学二期工程 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

儋州市教育局：

报来《关于报批儋州市两院中学二期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函》（儋教函〔2024〕279号）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儋州市两院中学二期工程（项目代码：2308-460400-04-01-751183）初步设计及概算，可作为下一阶段设计和控制投资的依据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址：儋州市两院中学校区内。

三、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

新建一栋 1672.32 m²的 3 层综合楼，两栋 6708.34 m²的 5 层宿舍楼，一栋 2636.58 m²的 3 层食堂，二个篮球场、二个排球场，新增一台 1250kVA 箱式变压器，一栋约 80.4 m²的 1 层公厕，新增一条约 130m 的路桥。

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、电气工程、给排水工程等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6101.56 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5203.46 万元，设备及家具购置为 117.50 万元，工程建设

其他费为 606.31 万元，预备费为 174.29 万元。

资金来源：政府投资。

五、请督促设计单位按照评审意见和建议进一步优化、深化工程设计方案。施工图设计、预算编制和招标投标要严格按照本批复建设规模、内容和投资进行，不得擅自更改设计方案、增加建设内容或提高建设标准。项目建设必须符合规划、选址、用地相关要求。同时，加快落实建设条件，及时开工，确保工程建设进度和质量。

六、加强工程建设管理，认真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度。严格遵守你单位《儋州市两院中学二期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报批承诺书》中各项承诺，非政策调整、地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导致工程造价超过本批复概算的，原则上不予调整概算。

七、其他事项请严格按照《政府投资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2 号）、《海南省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琼府〔2019〕61 号）、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的意见》（琼发改投资〔2017〕1845 号）等有关规定执行。

本批复有效期二年。

附件：概算审核对比汇总表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